

# 江苏省人工智能学会文件

苏智会标〔2026〕3号

## 关于开展2026年江苏省人工智能学会 团体标准复审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相关要求，进一步规范我会团体标准管理，排查已发布团体标准存在的问题，提升标准质量与合规性。现决定对我会截至2021年9月15日之前发布实施的团体标准《工业大数据应用能力评估规范》等6项团体标准开展团体标准复审工作。

请各有关单位于7月15日前，将《团体标准复审自查表》（加盖单位公章）报送至学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冯紫怡，18551655616；邮箱：[top@jsai.org.cn](mailto:top@jsai.org.cn)

附件：

- 团体标准复审清单
- 团体标准复审自查表

